

遵义师范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发〔2019〕58号

关于学生申请学分奖励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遵义师范学院学生奖励学分实施管理办法》文件规定，现启动2018-2019-2学期学生学分奖励申请与认定工作。

申请时间：2019.6.4-2019.6.12

申请流程：

1. 学生在教务处网页-学生下载专区下载填写“遵义师范学院学生奖励学分申请表”及“遵义师范学院学生奖励学分置换课程学分申请表”（无需立即进行课程置换的不填该表，可将学分暂存学分银行毕业前随时支取），并提供支撑材料原件由相关部门审核（论文、著作、专利、参加学术会议等由科研处审核，社会实践活动获奖或创新创业培训活动等由校团委审核，其他各种竞赛集训或获奖的由组织竞赛部门审核），附相关部门审核盖章的支撑材料复印件，交学生所在学院；

2. 学院学术分委员会审核认定于2019.6.13-2019.6.19公示7

天无异议后填写“遵义师范学院学生奖励学分汇总表”并加盖学院公章，连同申报材料和支撑材料统一报送教务处，汇总电子档请发邮箱：105418352@qq.com，报送时间：2019.6.20-2019.6.21；

3. 教务处对全校申报情况进行审核汇总后，于2019.6.21-2019.6.27在教务处网站公示7天，公示无异议的学生即可获得奖励学分。

4. 学分银行已有学分需冲抵或置换课程学分的学生请于6.4-6.12提交“遵义师范学院学生奖励学分置换课程学分申请表”。

相关文件及附件已上传至群文件，请各学院参照执行。



遵义师范学院教务处办公室

2019年6月3日印